

## 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學生團體平安保險保障內容

保險期間	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零時起至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零時止。	
保障內容	給付項目	給付金額(新臺幣)
身故給付	一般身故保險金	100 萬
	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	100 萬
殘廢給付	第一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100% = 100 萬
	第一級殘廢 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：保險金額之 20% = 20 萬
		第二年：保險金額之 20% = 20 萬
		第三年：保險金額之 30% = 30 萬
		第四年：保險金額之 30% = 30 萬
	第二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90% = 90 萬
	第二級殘廢 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：保險金額之 15% = 15 萬
		第二年：保險金額之 15% = 15 萬
		第三年：保險金額之 25% = 25 萬
		第四年：保險金額之 25% = 25 萬
	第三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80% = 80 萬
	第四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70% = 70 萬
	第五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60% = 60 萬
	第六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50% = 50 萬
第七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40% = 40 萬	
第八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30% = 30 萬	
第九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20% = 20 萬	
第十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10% = 10 萬	
第十一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 5% = 5 萬	
重大燒燙傷給付	重大燒燙傷保險金	25 萬
住院醫療給付 (擇一申領)	1.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限額： (1)一般病房：500 元 (2)加護病房、燒燙傷病房日額、癌症住院治療：800 元 ※合計(1)、(2)項同一次住院日數最高 60 日為限。 2.外科手術費用保險金限額： (1)一般手術：6,000 元 (2)重大手術：30,000 元 3.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限額：20,000 元	(1)一般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：500 元
		(2)加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：800 元
		(3)燒燙傷病房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：800 元
		(4)癌症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：800 元
		※合計(1)~(4)項同一事故最高給付天數以 60 日為限，且同一日僅可擇一給付。
其他醫療保險金	意外傷害事故門診醫療保險金(實支實付)	每次事故最高給付以意外傷害事故門診醫療保險金限額：5,000 元為限。
	骨折未住院醫療保險金	250 元/日
	重大傷病保險金(定額給付)	30,000 元
	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(定額給付)	1.初次罹患原位癌保險金：50,000 元
		2.初次罹患原位癌以外之癌症保險金：50,000 元
校內集體食物中毒保險金(定額給付)	1,000 元	
專案補助保險金	專案補助重大手術保險金限額：120,000 元。(限免繳保險費之學生)	
備註	1.骨折未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為每日定額 250 元，但骨折是指骨骼完全折斷，如係不完全骨折，按完全骨折 1/2 給付；如係骨骼龜裂按完全骨折 1/4 給付，如同時兩項以上骨折時，僅給付較高等級的骨折未住院保險金。 2.罹患癌症保險金最高給付 5 萬元。 3.未以全民健康保險身分就醫者，按實際住院醫療費用之 75%給付。 4.被保險人出國前皆可免費申請海外急難救助卡，但必須於出國前填寫申請單向保險公司申請，方屬有效。	